

臺中市政府法制局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文心樓10樓
承辦人：科員 陳信達
電話：04-22289111~23812
傳真：04-22259509
電子信箱：ps90207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法消服字第11000192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87310000A_110001927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與貴局合辦110年臺中市政府消費講座系列
（二）課程，惠請協助宣導民眾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局109年12月4日中市法消服字第1090025657號函及貴局109年12月11日中市文秘字第10900249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講座訂於110年10月2日（週六）下午2至4時假屯區藝文中心3樓會議室，邀請內政部刑事警察局魏愷嫻偵查員，講授「常見網路消費詐欺類型介紹及預防」課程，並自即日起開放16歲以上民眾報名（網址為<https://forms.gle/KrgqLkUnwpZJYRUw6>），上述課程報名資訊，亦刊載於本府消費者保護園地、法制局臉書，惠請貴局協助以跑馬燈或網站等方式，先行協助宣導，紙本海報並請貴局協助轉屯區藝文中心張貼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本府秘書處、北屯區公所、太平區公所，檢送旨揭紙本海報1紙，惠請貴單位協助張貼，並宣導民眾周知。



秘書室 收文:110/09/15



331100017641 有附件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(含附件)、臺中市太平區公所(含附件)、臺中市北屯區公所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屯區藝文中心(含附件)、臺中市政府法制局



裝

訂

線

